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13576711G20241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辽源市西安区人民检察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辽源市龙山区宏吉印刷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辽源市本级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吉林辽源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辽源市龙山区宏吉印刷部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辽源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辽源市龙山区宏吉印刷部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吉林辽源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辽源市龙山区宏吉印刷部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印刷服务	-	印刷材料:80克白板,印刷工艺:胶印,印刷尺寸:A4,印刷数量:1200,其他服务响应:无	品牌:,印刷材料:80克白板,印刷工艺:胶印,印刷尺寸:A4,印刷数量:1200,其他服务响应:无	1	张	18000.00	18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80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捌仟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源矿电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0803220409001022703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